

#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 关于招收 202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学员的公告

我院始建于 1951 年 10 月，经过几代人的艰苦创业，现已发展成为徐淮东部地区规模最大的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和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南京医科大学临床医学院、南京中医药大学中西医结合临床医学院、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医院服务人口 800 多万、编制床位 2900 张、建筑面积 44.5 万平方米、资产总值 35.44 亿元，2022 年诊疗总量 148.64 万人次、出院人数 12.06 万人次。

医院现有职工 3300 人，专业技术人员 3193 人（高级职称 701 人、中级职称 936 人）。享受各级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25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10 人），全国优秀中医临床人才 1 人，省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4 人，省“333 工程”培养对象 34 人，省六大人才高峰资助人才 15 人，市“521 工程”培养对象 216 人。博士 192 人、硕士 731 人。建有 5 个院士团队工作站和 6 个名医工作室。

医院设置临床与医技科室 56 个、病区 67 个，省“科教强卫工程”医学创新团队（省市共建）1 个（神经外科）、省级医学重点学科（建设单位）1 个（肿瘤科）、省级临床重点专科 15 个、市级医学重点学科 8 个、市级临床重点专科 5

4个。国家胸痛中心、高级卒中中心，江苏省区域级胸痛、卒中、创伤救治中心，江苏省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医院，省级孕产妇危急重症救治中心，市级综合性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和中毒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成市儿童医院（三级专科医院）、市口腔医院、市脑科医院、市心血管病医院、市老年病医院。检验科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ISO15189 评审认定。

医院教学历史悠久，以培养高素质临床医学人才为目标，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以本科生教育为基础、硕士生教育为重点、博士生教育为方向、博士后教育为支撑。医院现有博士生培养专业 5 个，硕士生培养专业 36 个，博导 6 人，硕导 145 人；教研室 23 个，教授 37、副教授 99 人、讲师 474 人。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是培养合格临床医师的必经途径。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2014 年被国家卫计委认定为首批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目前院内拥有 24 个国家级住培专业基地，基层实践基地 1 家：新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了更好地选拔优秀人才，培养合格临床医师，现决定面向全国招收 2024 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社会化/单位委培住院医师，并以需求为导向，兼顾专业均衡，遵循公开公平、双向选择、择优录取为原则，结合我院各专业基地容量进行招收。具体事项如下：

## 一、招收对象及基本条件

### 1、基本条件

(1) 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群体意识，思想端正，身体健康。

(2) 拟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高等院校医学类专业（指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符合国家临床、口腔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考试报考资格的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

(3) 已从事工作并取得国家临床、口腔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证书的本科及以上学历需要接受规范化培训的人员。

(4) 自愿以住培学员身份签订《培训协议》，能够遵守医院相关管理制度，服从医院安排，按要求完成培训计划。

### 2、招收对象

(1) 单位委托培养学员：在其他医疗机构从事临床工作的临床医学、口腔医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为2024年招聘的正式员工且未参加过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或为委培单位之前招聘的正式员工且未参加过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已取得《医师资格证书》。

(2) 社会化学员：第一学历为临床（或口腔）医学及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并获学士及以上学位，未与任何单位签订劳动合同且以个人身份报名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培训结束后自主择业。

应届生为2024年毕业生和2023年毕业后未就业且未参

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毕业生（须提供就业推荐表及就业协议书原件）。往届生需提供人社部门提供的档案去向。

（3）本单位学员：2024年新入职的本院住院医师同样需要根据此通知要求进行报名与考试。

### 3、申报专业

（1）报考者的所学专业必须与培训专业要求一致；

（2）所学专业需与培训专业规定的学历层次相对应；  
临床医学类可报考全科医学培训专业；

（3）已有工作单位的报考人员，则需提供单位同意以单位人身份报考的证明，并需报考与该证明一致的专业。

### 4、不予申报的情况

（1）已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的人员。

（2）被培训基地录取后无故不报到、报到后无故自行退出的人员。

（3）中医类和中西医结合类专业无法参报。

（4）已经在省级或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平台注册。

（5）其他不符合有关要求的人员。

## 二、招收专业与计划

共24个专业，招收计划见下表（根据实际招收动态调整）。其中：全科、妇产科、儿科、儿外科、麻醉科、急诊科、精神科、重症医学科等紧缺型专业优先录取。

## 2024年度住培学员招收计划表

| 序号 | 专业基地  | 招收人数 | 序号 | 专业基地       | 招收人数 |
|----|-------|------|----|------------|------|
| 1  | 超声医学科 | 10   | 13 | 口腔全科       | 4    |
| 2  | 儿科    | 不限   | 14 | 临床病理科      | 10   |
| 3  | 儿外科   | 不限   | 15 | 麻醉科        | 不限   |
| 4  | 耳鼻咽喉科 | 6    | 16 | 内科         | 2    |
| 5  | 放射科   | 5    | 17 | 皮肤科        | 5    |
| 6  | 放射肿瘤科 | 2    | 18 | 全科         | 不限   |
| 7  | 妇产科   | 不限   | 19 | 神经内科       | 2    |
| 8  | 骨科    | 2    | 20 | 外科         | 2    |
| 9  | 急诊科   | 不限   | 21 | 外科（泌尿外科方向） | 3    |
| 10 | 检验医学科 | 9    | 22 | 外科（神经外科方向） | 2    |
| 11 | 精神科   | 不限   | 23 | 眼科         | 5    |
| 12 | 康复医学科 | 6    | 24 | 重症医学科      | 不限   |

### 三、报名事项

- 1、报名时间：即日起至2024年5月30日。
- 2、报名方式为网上申请。



### 3.现场审核：2024年6月中上旬

(1)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2024年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登记表》（报名社会化住院医师下载附件1、报  
名单位委培住院医师下载附件2、报名本单位住院医师下载  
附件3，电子版填写完整，签名处手写）

(2) 单位介绍信和人事聘用证明、体检报告（仅单位  
委培学员提供）

(3) 身份证

(4) 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成绩单（仅应届毕业生提供）

(5)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包括第一学历和最高学历）

(6) 《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若有, 请提供)

(7) 四六级证书(若有, 请提供)

(8) 个人简历一份

备注: 为更好地保障培训权益, 报考者在选择报考专业后, 可根据个人意愿勾选是否服从调剂, 并明确一个调剂专业。报名者须按照要求认真填写每个栏目, 不得缺项漏项, 本人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对报考者材料不属实的, 取消报名资格。完成以上步骤视为报名成功。外院委培住院医师材料须派送单位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报考我院住培的考生, 请加入 2024 连云港市一院住培交流群(QQ 群号 71859 1394), 申请时注明报名专业和姓名。

#### 四、招录考试

招录考试分为笔试(30%)、技能考核(30%)和面试(40%), 侧重于临床基础知识、基本技能的应用和综合素质。第一批次招录考试初步定于 6 月中上旬进行, 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根据第一批次招录情况于 6 月下旬进行第二批次招录。

#### 五、体检及录取

1、考试结束后, 按培训专业岗位拟招收人数, 对达到合格线(60分)的学员, 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拟招录名单。

2、考试达到合格线但未被报考专业录取的考生，在其报考的服从调剂专业剩余招收计划名额内，从高分到低分安排调剂；如调剂专业无剩余名额，仍可调剂到其他有剩余名额的专业。

3、全科、妇产科、麻醉科、急诊科、临床病理科等紧缺专业，经调剂仍未录满合格线以上人员，必要时可根据招收计划剩余名额，降分择优录取（最低分不得低于55分）。

4、根据考试成绩确定招收人员，拟招录人员参照《国家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因体检不合格缺额依次递补。委培学员体检情况由委托单位统一提供入职体检报告，社会化学员由我院统一安排体检，择优录取。

## 六、住培相关规定

1、根据《关于贯彻落实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两个同等对待”政策的通知》（国卫办科教〔2021〕18号）的要求，维护学员权益，落实“两个同等对待”政策，面向社会招收的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培训对象培训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的，在招聘、派遣、落户等方面，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对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在人员招聘、职称晋升、岗位聘用、薪酬待遇等方面与临床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

2、医院按照国家卫健委《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内容与标准（试行）》和江苏省卫健委的相关要求，制定培训计划和轮转方案、并按计划对学员进行培训。

3、完成培训规定的培训年限和培训任务，严格按照出勤管理和日常考核，经培训基地考核合格，参加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理论考试及临床技能考试者，通过结业考核及结业资格审查合格者，获得全国统一制式《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4、委培学员签订委培单位、培训基地和学员三方协议。培训期间，委托培养单位不可单方面终止和学员的协议，应与培训基地协商解决。社会化学员与培训基地签订协议，培训期间不得无故退培，不得中途报考全日制研究生。

## 七、培训待遇

1、我院执行“医院招聘住院医师学员、社会化住院医师培训学员和单位委托培养学员 3 类人员同等条件同等待遇”的制度，即在规定的培训期间，按同一标准对此 3 类人员发放绩效工资（含保险等）、住宿补贴、伙食补贴和工会福利。对每月完成培训任务并考核通过的学员发放岗位绩效，即本科学历第一年岗位绩效为 2200 元/人/月，硕士研究生第一年岗位绩效为 2400 元/人/月，博士研究生第一年岗位绩效为 2600 元/人/月；紧缺专业（儿科、妇产科、急诊科、精神科、麻醉科等）住培学员按照 500 元/月标准增发。按照国家和江

苏省的相关要求，医院对全科专业住院医师规培学员的待遇有所倾斜，本科学历第一年岗位绩效为 2600 元/人/月，硕士研究生第一年岗位绩效为 2800 元/人/月，博士研究生第一年岗位绩效为 3200 元/人/月。所有专业按照培训时间每年增发 300 元/人/月；执业医师注册补贴 700 元/人/月。食堂补贴 300 元/月，发放夜班费、节假日加班费。

2、轮转科室根据考核发放轮转绩效，对首次执医通过、业务水平测试及年度考核中表现优秀的学员发放额外奖励。

3、在规定培训期内未按照要求完成培训或考核不合格者，培训时间需顺延，延培期间基地不提供任何薪酬待遇，学员需自行承担。

4、培训学员与我院签订培训协议，享受国家规定的基本社会保险和法定节假日休假制度，工龄连续计算。

5、进入培训后，因个人原因需要协议退培的，培训时长不得少于一年，具体事宜按照培训协议执行。

6、培训结束合同自然终止。培训对象自主择业，对培训表现优秀、成绩优异者我院可提供推荐证明。

7、在规定培训时间内未按照要求完成培训或培训结束未能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者，由本人申请，培训基地同意后可延长培训期限，只签订培训协议，不签订劳动合同，不享受培训津贴和社会保障待遇。

## 八、招收政策咨询电话

招收政策咨询电话：0518-85767228

Email: lygyykjk@163.com

联系人：朱老师

### 九、招收工作监督电话

招收工作监督电话：0518-58605103

附件：

1.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社会化）》
2.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单位委培）》
3.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报名表（本单位）》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2024年4月23日